附件 1：

**2023 年度**

**长春五棵树现代农业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部门决算**

2024年10月25日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** **部门概况**

一、部门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

**第二部分** **2023** **年度部门决算表**

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表

二、收入决算表

三、支出决算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

八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

九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十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**第三部分** **2023** **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二、收入决算情况说明

三、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八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九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十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

十一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**第四部分** **名词解释**

**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**

一、部门职责

中共长春五棵树经济开发区工作委员会、长春五棵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、市委关于开发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，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开发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。主要职责是：

（一）负责辖区党建工作；负责开展辖区人才工作；负责开发区整体形象宣传和对外交流等工作；负责开发区机关及所属企事业单位党的建设、精神文明建设、党风廉政建设、干部人事管理等工作。

（二）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及省、市的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和决策部署，研究制定和编制开发区发展规划、政策措施及各项计划等并组织实施，促进开发区创新发展。

（三）依据国家和省、市产业政策，组织编制产业发展目录，统筹产业布局，突出主导产业，重点聚焦玉米化工、酒品酿造、畜禽加工、生物制药、非粮生物质等产业，协调推进辖区内重大投资项目建设。

（四）负责发展改革、工业与信息化、科学技术创新、统计工作；负责辖区创新驱动发展体制机制研究及综合改革工作。

（五）负责推进开发区对外开放合作，按区域产业整体布局制定招商引资政策，组织重大项目招商活动；负责优化开发区营商环境。

（六）承接并行使省、市赋予的行政权力事项，承担辖区经济管理和开发建设等相关行政审批服务事务，负责辖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。

（七）负责统筹辖区国土资源管理相关工作，包括重要资源、关键要素的统一配置与管理工作；负责辖区有关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和重大公共项目的建设、维护、管理工作。

（八）负责财政、审计工作，管理和监督国有资产；负责统筹协调税收征管相关工作。

（九）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工作，依法履行辖区内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；负责辖区生态文明建设。

（十）完成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1. 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

中共长春五棵树经济开发区工作委员会、长春五棵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设下列内设机构：

（一）党建工作办公室：负责干部管理、基层党建、人才、机构编制、工资福利管理等工作。

（二）综合办公室：负责开发区日常运转，承担管委会文电、会务、机要、保密、档案、信访、统计、政务公开、信息化建设、固定资产、后勤保障等工作。

（三）发展和改革局：负责拟定开发区中长期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；负责贯彻落实产业政策，搞好宏观经济预测和分析研究；负责开发区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工作；负责对开发区企业的各项检查、考评活动的管理；负责协助企业办理规划、土地、环保审批事项工作，做好指导和跟踪服务。

（四）财政局：负责拟订开发区财政发展规划，编制财政预（决）算并组织实施；负责组织财政收入、管理财政支出、调度财政资金；负责项目建设资金财政评审工作；负责统筹协调税收征管相关工作；承担开发区国有企业监管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；负责贯彻落实国家和省、市金融发展战略、金融改革创新政策，制定投融资方案并组织落实；负责投融资项目洽谈跟踪，提出化解开发区存量债务的措施；负责各类金融机构的沟通、协调、服务工作；负责指导、协调企业金融服务工作。建立健全金融风险防范与处置工作机制，牵头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活动。

（五）招商一局：负责制定招商引资规划和年度计划；负责招商引资项目推介、洽谈、签约工作；负责经济合作交流工作，联系外阜商协会及榆树驻外地商协会等机构，做好对接、协调和服务工作。

（六）招商二局：负责招商引资政策调研、落实等工作；负责招商引资项目信息收集、整理，信息网络建设和宣传工作；负责招商引资项目的谋划、包装工作，建立项目数据库；组织参加各类展销、展览等经贸活动，承办经济合作交流代表团来访的联络、协调和接待工作，组织有关企业和单位参加对接治谈活动；负责招商引资项目的协调、调度、统计上报工作。

（七）投资服务局：负责落地项目行政许可、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工作；负责开发区基础设施维护管理工作；负责开发区创新发展和投融资平台建设工作；负责政府投资基础设施项目管理，抓好项目设计阶段的投资控制及施工过程中的组织、协调、监督、管理工作；负责编制项目的年度开发计划，按照目标计划监督开发项目和所属相关部门贯彻执行，实施计划管理工作。

（八）建设局：负责落实开发区国土空间规划、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规；组织实施开发区各类工程建设规划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等工作；负责拟定招标工作计划；负责工程竣工验收、协调解决工程施工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和矛盾；负责工程档案的管理、登记和利用工作。

（九）应急管理局：负责辖区应急管理、应急救援工作；负责辖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；负责防灾减灾救灾工作；负责组织开展辖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；负责协调生态环境部门，履行属地监管责任，做好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预警、应急和污染防治等相关工作。

（十）环城工业集中区管理办公室：负责集中区内落户项目建设、运行的全程服务；负责向开发区反映企业诉求、协调项目推进、做好项目统计服务等工作；负责园区内企业安全检查和安全事故的处理工作。

**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**

**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表**



**二、收入决算表**



**三、支出决算表**



**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**



**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**



**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**



**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**



**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**



**九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**



**十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**



**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3 年度收入4893.3万元、支出总计4776.85万元。与 2022 年度相比， 收入减少699.2万元，下降12.5%，支出减少816.01万元，下降14.59%，主要原因是财政拨入项目资金减少。

二、收入决算情况说明

本年收入合计4893.3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4893.3万元， 比 上年减少699.2万元，下降12.5 %，主要原因是财政拨入项目资金减少。

三、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本年支出合计4776.85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375.76万元， 比上年增加118.55万元，增长9.42 %，主要是增加消防队人员支出；项目支3401.09出 万元， 比上年减少934.2 万元，下降21.55%，主要是项目减少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4893.3万元、支出总计4776.85万元。与 2022 年度相比， 收入减少699.2万元，下降12.5%，支出减少816.01万元，下降14.59%，主要原因是财政拨入项目资金减少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**（** **一** **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**

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76.85万元，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%。与 2022 年度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16.01万元，降低14.59%。主要原因： 项目减少。

**（二）** **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**

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76.85万元，全部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。

**（三）** **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**

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776.85万 元，支出决算为4776.85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%。其中：

1.一般公共服务（类） 财政事务（款） 行政运行（项） 。 年初预算为1375.76万元， 支出决算为1375.76万元， 完成年初预算 的100%。

2. 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3401.09万元，支出决算为3401.09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75.76万元，其 中：

**人员经费**577.65**万元**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 金、伙食补助费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。

**公用经费**619.28**万元**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 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 费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费等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。

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。

九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（ 一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1.51万元，支出决算为51.51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0%；较 2022 年度增加2.23万元，增长4.52%，主要原因是有大型招商活动，招待费增加；车辆购买年限已久，维修保养费用增加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为0万元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48.69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48.69万元，完成预算的48.69%；较 2022 年度增加1.53万元， 增长3.2%，车辆购买年限已久，维修保养费用增加，保有量为8台。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8.69万元，主要是 燃油费和维修保养费。

公务接待费预算为2.82万元，支出决算为2.82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0%；较 2022 年度增加0.69万元，增长32.55 %， 主要原因是增加大型招商活动。

十、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

（ 一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。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：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本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项目预算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涉及资金 3401.09万元，全部项目预算支出 总额的100%。

（二）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，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76.85万元，无政府性基金预算。

十一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 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

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75.76万元，较2022年度增加118.55 万元，增长9.42%，主要是增加消防队人员支出。

（ 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

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.47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.47万元100 %。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长春五棵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共有公务用车8辆，其中，应急保障用车1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、其他用车6 辆，其他用车主要是办公用车；单位价值均在100 万元以下。

**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**

**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**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 预算资金。

**二、上级补助收入：**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 财政补助收入。

**三、事业收入：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** **动取得的收入。**

**四、经营收入：**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。

**五、附属单位上缴收入：**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 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。

**六、其他收入：**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。包括未 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、银行存款利息收 入、租金收入、捐赠收入，现金盘盈收入、存货盘盈收入、 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、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， 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、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 费，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。

**七、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（含专用结余）：**指事业单位 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 额，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。

**八、年初结转和结余：**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、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，或项目已完成等产 生的结余资金。

**九、结余分配：**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 得税、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。

**十、年末结转和结余：**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 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，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 金。

**十一、基本支出：**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**十二、项目支出：**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**十三、经营支出：**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 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。

**十四、上缴上级支出：**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 级单位的支出。

**十五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：**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 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。

**十六、“三公”经费：**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“三 公”经费，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 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是党政机关 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，是政府行 政开支的一部分。其中，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 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 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 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 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**十七、机关运行经费：**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 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，包括办公费、 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 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 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**十八、\*\*\*\*\*\***（对部门使用的所有“项”级政府收支分 类科目，参照《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中的科目说明和中央部门决算公开内容进行说明）：

**十九、** … …（同上）